題目:創造之能

經文:約伯記四十一章 1-34 節

今天,我們來到上帝對約伯說的最後一番話。

- v.1 你能用魚鉤釣上力威亞探嗎?能用繩子壓下牠的舌頭嗎?
- v.2 你能用「繩索」(蘆葦) 穿牠的鼻子嗎?能用鉤子穿牠的腮骨嗎?
- v.3 牠豈向你連連懇求,向你說溫柔的話嗎?
- v.4 牠豈肯與你立約,讓你拿牠永遠作奴僕嗎?
- v.5 你豈可拿牠當雀鳥玩耍?豈可將牠繫來給你幼女?
- v.6「合夥的魚販」(公會、行會)豈可拿牠當貨物?他們豈可把牠分給商人呢?
- v.7 你能用「倒鉤」(銳利的武器) 扎滿牠的皮,能用魚叉叉滿牠的頭嗎?
- v.8 把你的手掌按在牠身上吧!想一想與牠搏鬥,你就不再這樣做了!
- v.9 看哪,對牠有指望是「徒然的」(被證明是說謊的);一見牠,豈不也「喪膽」(被丟開)嗎?
- v.10 沒有那麼「兇猛」(勇敢)的人敢惹牠。這樣,誰能在我面前站立得住呢?
- v.11「誰能與我對質」(誰先於我),使我償還呢?天下(萬物)都是我的。
- v.12 我不能緘默不提牠的肢體和力量,以及健美的「骨骼」(陳列)。
- v.13 誰能剝牠的外皮?誰能進牠的鎧甲之間呢?
- v.14 誰能開牠的腮頰?牠牙齒的四圍是可畏的。
- v.15 牠的背上有一排排的鱗甲,緊緊閉合,封得嚴密。
- v.16 這鱗甲——相連,氣不得透入其間,
- v.17 互相連接,膠結一起,不能分開。
- v.18 牠打噴嚏就發出光來,牠的眼睛好像「晨曦」(曙光的睫毛)。
- v.19 從牠口中「發出」(行走) 燒著的火把,有火星飛迸出來;
- v.20 從牠鼻孔冒出煙來,如燒開的鍋在沸騰。
- v.21 牠的氣點著煤炭,有火焰從牠口中發出。
- v.22 牠頸項中存著勁力,「恐懼在牠面前蹦跳」(在牠面前的都受折磨蹦跳)。
- v.23 牠的肉塊緊緊結連,緊貼其身,不能搖動。
- v.24 牠的心結實如石頭,如下面的磨石那樣結實。
- v.25 牠一起來,神明都恐懼,因崩潰而驚慌失措。
- v.26 人用刀劍扎牠,是無用的,槍、標槍、「尖槍」(箭尖)也一樣。
- v.27 牠以鐵爲乾草,以銅爲爛木。
- v.28 箭不能使牠逃走,牠看「彈」(投石器的)石如碎稭。
- v.29 牠當棍棒作碎稭,牠嘲笑短槍的颼颼聲。
- v.30 牠肚腹下面是尖瓦片;牠如釘耙刮過淤泥。
- v.31 牠使深淵滾沸如鍋,使海洋如鍋中膏油。
- v.32 牠使走過以後的路發光,令人覺得深淵如同白髮。
- v.33 塵世上沒有像牠那樣的受造物,一無所懼。

v.34 凡高大的,牠盯著看;牠在一切狂傲的「野獸」(兒子)中作王。

這段話說到一種很勇猛剛強的動物,原來和合本翻譯爲「鱷魚」,後來大概實在感覺不像鱷魚,因此修訂本就用原來的發音,音譯成力威亞探(livyatan)。力威亞探是神話中的海怪,v.25「牠一起來,神明都恐懼,因崩潰而驚慌失措。」在迦南神話中稱呼爲洛丹(lotan),是有七個頭的蛇,是一種海怪。在神話中,眾神都無法勝過力威亞探,耶和華創造世界的時候,受力威亞探的攔阻,因此,耶和華必須打敗牠,詩篇七十四篇 14 節說「你曾砸碎力威亞探(單數)的頭(複數),把他給曠野的禽獸爲食物。」可以看出來,力威亞探是有很多頭的。以賽亞書二十七章 1 節說:「耶和華必用他剛硬有力的大刀,刑罰力威亞探,就是那快行的蛇(nachash),刑罰力威亞探,就是那曲行的蛇(nachash),並殺死海中的大魚(tanin)。」可以看出來力威亞探是蛇,牠是有七個頭的蛇,與海密切相關。由於這種神話流傳於整個古代世界,這樣的動物人人都知道,也就被視爲真實的了。

一、耶和華的大能

經文用了很長的篇幅描述力威亞探的勇猛,牠的身體和骨骼,牠的鱗甲和外層的緊密,牠的口和鼻發出的火把,什麼銳利的武器牠都不怕,牠走過的海洋,發出白光,使深淵像白髮。牠是所有受造中,最勇猛無敵的。其他的神明看到牠都驚慌失措,只有耶和華能夠輕易地掌控牠(v.2 用蘆葦穿牠的鼻子、用鉤子穿牠的腮骨),力威亞探還得向耶和華連連懇求,說溫柔的話。耶和華能夠與牠立約,要牠永遠當奴僕。詩篇告訴我們,耶和華殺死了力威亞探,把牠給曠野的禽獸當食物。不論這個世界有多麼勇猛的動物,都必須乖乖的降服在耶和華面前。

耶和華的大能超過所有兇猛可怕的動物,耶和華的大能也超過了神話中的所有其他神。 耶和華要約伯思想這個神話中的故事,想想自己算什麼?約伯在耶和華面前,豈能夠評 論神的公平,豈能夠叫耶和華出來和他辯論呢?耶和華的大能,使人只有驚嘆和沉默。 我們是耶和華的兒女,我們是否能領悟耶和華的大能,經歷耶和華的大能對於每個屬神 的子女都是很寶貴的。沒有任何力量超過耶和華,祂的大能可以改變我們,改變世界。 例:過去有一個學生,每次來上課都是笑嘻嘻的,真是令人羨慕。我看自己的臉,嘴角 向下,不笑的時候,看起來有點兇,有點嚴肅,我很希望自己改變,成爲喜樂的人。我 很高興,我已經有些改變,比較不會生氣了,我相信神會幫助我,繼續改變。

二、耶和華的創造

耶和華的創造在這段經文中沒有很明確的說到,v.11「誰先於我,使我償還呢?天下萬物都是我的。」沒有任何比耶和華更早的存在,沒有一個先於耶和華,耶和華不需要償還任何一個,然而,所有的一切都是從耶和華而來,因此,天下萬物都是耶和華的。這裡隱隱約約暗示耶和華的創造,祂創造了天下萬物,因此,天下萬物都是耶和華的。在神話中,力威亞探也與耶和華的創造密切相關,耶和華要殺死力威亞探,就是爲了創造這個世界。

耶和華有創造之能,新約林後五17告訴我們「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「新的創造」(原來翻譯新造的人),舊事已過,都變成新的了。」我剛才說我們可以再改變,我們爲什麼可以改變,因爲我們的神一直都在創造,祂不斷造出新的受造物,祂也不斷更新我們。 天下萬物都在神的手中,祂可以改變萬物,也可以創造新的萬物,這個世界要像舊衣服一樣過去,神又創造新的世界,我們所在的世界正在不斷改變,我們也在不斷改變。有一次我看報紙,突然看到一句廣告詞:「這個世界唯一不改變的,就是一直在改變。」

耶和華不斷創造,世界不斷改變,我們在其中,我們會怎樣的改變呢?對於改變,我們雖然有許多不能夠掌控的,但我們還是能夠給自己定目標,給自己一個期許,希望自己變的更討主喜悅,也讓自己喜悅。我們可以靠著在基督裡,不斷被基督創造,多親近基督,能夠使我們改變和更新,舊事不斷過去,都正在改變。我發現我周圍的人變了,我也變了。身體變了,年齡變了,心境變了,環境變了,人和人的關係變了,一切都悄悄地正在改變。

例:朋友開玩笑說:五年前,我可以走崎嶇的山路,現在,走比較平緩的山路,五年後, 走柏油路,再過五年,在公園走走,再過五年,在自己家裡走走,再過五年,坐在輪椅, 由別人推著走。真是聽起來很殘酷,但是人生就是如此,願我們認識到身體的改變,我 們也能及早意識要改變我們的心,使我們有喜樂面對老年生活。

耶和華有大能,耶和華不斷創造,耶和華使我們不論在怎樣的光景,都有美好的盼望。